（上接B073版）

（3）结合最新托管情况补充披露2021年托管费的结算和支付情况。

【公司回复】：

一、股权托管

根据《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函》，为避免同业竞争，霍晓馨（HELEN HUO LUO）、刘俊君、刘祎、王琰、王沈北及其控制的天津美格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美格吉姆”）与天津美杰姆于2018年签署了《股权托管协议》，约定为避免同业竞争，各方同意，其持有的经营或即将经营“美吉姆”品牌相关业务的企业，即沈阳馨吉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馨吉晟”）、天津美智博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美智博思”）、沈阳智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智捷”）、天津美智博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美智博锐”）的股权委托天津美杰姆管理。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甲方一霍晓馨（HELEN HUO LUO）、甲方二刘俊君、甲方三刘祎、甲方四王琰、甲方五王沈北、甲方六天津美格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称“甲方”）

乙方：天津美杰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托管的权利甲方将标的股权除所有权、收益权之外的权利全部委托乙方行使，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公司股东表决权、董事或管理者的委派权或选择权，乙方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独立地行使标的股权相应的股东权利，而无需取得甲方的另行授权。非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处置标的股权，包括设定质押或其他形式的第三方权益；且甲方一、甲方二、甲方三、甲方四、甲方五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处置甲方六或甲方六股东之股权/合伙份额，包括设定质押或其他形式的第三方权益。如甲方通过增资、转让及其他任何方式新取得标的公司股权，甲方有义务将前述新取得股权除所有权、收益权之外的权利全部委托乙方管理，并根据本协议约定标准支付托管费用。经乙方书面同意，如甲方向除甲方外的第三方转让标的公司的股权，或除甲方外的第三方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甲方应当促使该第三方将其取得的标的公司股权除所有权、收益权之外的权利全部委托乙方管理，并根据本协议约定标准支付托管费用，甲方（限于与第三方共同持有某一标的公司股权的甲方）对第三方支付托管费用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若甲方将标的股权全部转让予乙方、乙方实际控制人或乙方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可不受该条款的约束。

托管的期限本协议有效期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有效期届满前，经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可延长本协议有效期。若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延长有效期的，则双方均应按照上述要求延长托管期限。

托管的费用托管费每年度支付一次，支付时间为标的公司该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30个工作日内。如某一年度中乙方托管标的股权的时间未满整个年度，该年度托管费应按照乙方实际托管标的股权的天数占全年天数的比例进行折算。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托管费，由甲方按照其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比例各自承担并支付。

报告期确认的股权托管费48.60万元，2021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该笔股权托管费，此《股权托管协议》项下不存在未支付的托管费。

二、业务托管

天津美杰姆（“乙方”）于2018年与沈阳馨吉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美智博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沈阳智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合称“甲方”）签订《业务托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鉴于甲方尚未建立负责美吉姆中心经营和管理及办理相关事务的团队和组织架构，因此甲乙双方同意，甲方将其享有的对美吉姆中心经营管理的权利委托给乙方行使，相关经营管理事务由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办理”。托管期限根据协议内容31，“甲乙双方一致确认并同意2018年1月1日为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起始的基准日(以下简称“托管基准日”)。本协议托管标的的托管期限为自托管基准日起5年，即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托管费用根据协议内容，“4、托管期限内，托管费用约定如下：4.1.1托管费计算标准为每个美吉姆中心每个月人民币20.000.00元（大写：贰万元）人民币；4.1.2每个美吉姆中心的托管费自该中心的股东(或拟任股东)签订合作经营协议之日或中心完成工商登记设立之日(两者以时间较早者为准)起次月的1月1日起算。如合作经营协议签订的时间早于2017年12月1日的，则以2018年1月1日起算。4.2每年的12月31日前，由甲乙双方按照上述计算标准以及甲乙双方确定的托管美吉姆中心数量共同核算当年度（即当个自然年的1月1日至12月31日）的美吉姆中心托管费，双方确认无误后，甲方于每年的12月31日前向乙方支付当年度的全部托管费”。

天津美杰姆（“乙方”）于2019年与天津美智博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业务托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鉴于甲方尚未建立负责美吉姆中心经营和管理及办理相关事务的团队和组织架构，因此甲乙双方同意，甲方将其享有的对美吉姆中心经营管理的权利委托给乙方行使，相关经营管理事务由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办理”。托管期限根据协议内容31，“甲乙双方一致确认并同意2018年1月1日为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起始的基准日(以下简称“托管基准日”)。本协议托管标的的托管期限为自托管基准日起5年，即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托管费用根据协议内容，“4、托管期限内，托管费用约定如下：4.1.1托管费计算标准为每个美吉姆中心每个月人民币20.000.00元（大写：贰万元）人民币；4.1.2每个美吉姆中心的托管费自美智博锐成为中心股东次月的1日起算。4.2每年的12月31日前，由甲乙双方按照上述计算标准以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托管美吉姆中心数量共同核算当年度（即当个自然年的1月1日之12月31日）的美吉姆中心托管费，双方确认无误后，甲方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乙方支付当年度的全部托管费。”

此四份《业务托管协议》的被托管主体/资产即为2018年重大资产重组五名交易对方霍晓馨（HELEN HUO LUO）、刘俊君、刘祎、王琰、王沈北出具的《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函》中所述与标的资产同业竞争并承诺在2021年11月28日前完成剥离的美吉姆早教中心业务相关主体/资产。此项关联交易于2021年11月28日满三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须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及进行信息披露。在《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函》到期日前，上市公司未收到天津美杰姆或交易对方征询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的书面通知或函件，上市公司亦未对涉及承诺的相关公司提出受让请求。上市公司于《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函》到期日前向霍晓馨（HELEN HUO LUO）、刘俊君、刘祎、王琰、王沈北发送了《关于（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函）事项的询证函》对《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函》的履行情况进行询证。根据至董事会召开日收到的相关回复内容，公司尚不能确定承诺人是否已经履行《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函》，询证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及相关（股权托管协议）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上市公司在准备相关董事会议案过程中，向重组交易对方之一时任上市公司董事长、重组标的天津美杰姆总经理刘俊君先生书面询问上述四份《业务托管协议》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情况，至董事会召开日未收到有效信息回复。由于至董事会召开日2021年11月26日，上市公司尚未知《业务托管协议》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信息及其与霍晓馨（HELEN HUO LUO）、刘俊君、刘祎、王琰、王沈北的关系，且《业务托管协议》项下存在逾期欠款，基于审慎原则，公司向董事会提交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暂停履行（业务托管协议）的议案》。待上市公司确认交易对方（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函）的履行情况，以及《业务托管协议》交易对方实际控制人信息及其与霍晓馨（HELEN HUO LUO）、刘俊君、刘祎、王琰、王沈北的关系后，将重新向董事会提交审议《业务托管协议》是否继续履行的相关议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2021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暂停履行（业务托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关于避免竞争的承诺）及相关（股权托管协议）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

天津美杰姆根据《业务托管协议》约定履行协议义务，根据协议约定的收费标准及当期托管美吉姆中心的数量确认业务托管收入。

报告期确认的业务托管费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委托方	承包方名称	资产类型	起始日	终止日	本期确认的托管业务费
天津美智博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美杰姆	业务	2018-1-1	2021-11-26	1,668.00
沈阳馨吉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美杰姆	业务	2018-1-1	2021-11-26	556.00
沈阳智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美杰姆	业务	2018-1-1	2021-11-26	262.00
天津美智博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美杰姆	业务	2018-1-1	2021-11-26	44.00
				合计：	2,530.00

报告期业务托管费支付情况：

1、2021年12月2日、12月3日，公司收到沈阳馨吉晟、天津美智博思、沈阳智捷、天津美智博锐支付的2020年度超期未支付的业务托管费合计1,821.33万元；

2、2021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沈阳馨吉晟、天津美智博思、沈阳智捷、天津美智博锐支付的2021年度业务托管费合计2,530.00万元。

问题四、年报显示，你公司本期出售资产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教育”）100%股权给关联方湖州唐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产生投资损失4644.67万元，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取得楷德教育股权的时间、金额、评估方法、主要评估参数，与本次交易的价格、评估方法、评估过程与前次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请详细说明差异内容及差异产生的原因，请你公司董事会说明在资产处置时选择交易对手方以及定价的过程，是否已勤勉尽责，是否以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为目标。请你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一、收购楷德教育股权的情况

1、收购基本情况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17日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楷德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估字2017第123号）（以下简称“《估值报告》”）以30,000万元收购黄斌、马婧、赵佩霜、吴楠拟合计持有的北京楷德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教育”）100%的股权，根据估值报告内容，此次评估行为采用收益法、市场法两种方法，估值报告最终选取市场法为最终评估方法。

2、估值情况

前次估值选取同行业交易案例，通过规模维度、盈利偿债维度、运营维度及时间维度等方面因素的差异进行分析调整，并对交易案例与估值对象的交易方式及交易条款进行了对比分析。对被估值单位的相应指标进行调整，主要选取P/E、EV/EBITDA、EV/EBIT等价值乘数进行调整。

价值乘数	PE	EV/EBIT	EV/EBITDA
	36.86	27.50	25.15
价值参数（万元）	净利润	EBIT	EBITDA
	815.70	1,269.89	1,286.50

估值报告认为楷德教育成本费用中折旧摊销额占比相对较小，不同企业的净利润可比性相对更强，采用P/E作为估值结果的价值乘数确定。

二、本次出售楷德教育股权的情况

1、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21608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依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00万元整，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两种方法，评估结论最终采用收益法。

2、评估情况

本次评估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法，现金流口径为归属于股东和负息债务债权人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评估值内涵为企业整体价值。现金流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折旧/摊销＋税后利息支出－营运资金增加－资本性支出

① 自由现金流Ri的确定

Ri＝净利润＋折旧/摊销＋税后利息支出－营运资金增加－资本性支出

② 折现率r的确定

折现率r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确定，公式如下：

WACC@

式中：Re：权益资本成本；Rd：负息负债资本成本；T：所得税率。

③ 权益资本成本Re的确定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公式如下：

Re＝Rf＋β×ERP＋Rs

式中：Re为股权回报率；Rf为无风险回报率；β为风险系数；ERP为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Rs为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④ 终值Pn的 确定

根据企业价值准则规定，资产评估师应当根据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分析预测期后的收益趋势、终止经营后的处置方式等，选择恰当的方法估算预测期后的价值。

本次评估采用永续年金的方式预测，假定企业的经营在预测期后每年的经营情况趋于稳定。

⑤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含溢余资产） ∑Ci的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含溢余资产）在此是指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相关资产与负债。

3、与收购时点评估的差异

估值报告采用市场法，通过交易案例比较法，选择P/E价值乘数得到楷德教育的企业价值；

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得到楷德教育的企业价值。

4、差异产生的原因及方法选取的合理性

美吉姆收购楷德教育估值报告采用市场法，通过选取红缨教育、长征教育、中教未来、恒企教育及春华教育被收购的交易案例进行修正。截至评估基准日，选取的交易案例中，红缨教育及长征教育主营业务已变为连锁幼儿园、中教未来主要从事职业教育；恒企教育主营业务变为财会培训；春华教育主要从事艺术培训。原可选案例主营业务均非留学培训业务，已不具备可比基础。

同时由于国内外疫情及国内政策等外部客观环境的影响，资本市场上难以寻找到与楷德教育相同或者相似主要从事留学培训业务的上市公司，故本次评估不适用采用市场法评估。

相对而言，虽然楷德教育在经营年度内受到前述外部环境的影响，但是其未来经营年度内的收入、成本等财务数据仍然可以进行量化预计，故本次评估具备采用收益法评估条件，且相对于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不仅考虑了楷德教育申报的可辨认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如客户资源、人力资源、政策影响等各项对获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因素，能客观反应企业的价值。

5、补充的市场法途径的简易估算

为了方便同前次购买估值比较，补充市场法途径对楷德教育进行粗略测算。

		2021年1季度	2021年2季度	2021年3季度	2021年4季度
比率乘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601811.SH	新华文轩	9.75	8.58	8.58	8.91
600661.SH	昂立教育	11.01	9.20	7.20	7.60
000526.SZ	学大教育	9.89	8.09	7.28	6.94
修正系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601811.SH	新华文轩	0.96			
600661.SH	昂立教育	0.91			
000526.SZ	学大教育	0.84			
修正后的EV/EBITDA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601811.SH	新华文轩	9.28	8.16	8.17	8.48
600661.SH	昂立教育	10.01	8.36	6.54	6.90
000526.SZ	学大教育	8.35	6.83	6.14	5.86
修正后EV/EBITDA均值		9.21	7.78	6.95	7.08
被评估单位EBITDA		147.88	147.88	147.88	147.88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取整值)（万元）		1,360.00	1,150.00	1,030.00	1,050.00
减:付息负债		0.00	0.00	0.00	0.00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取整值)（万元）		1,360.00	1,150.00	1,030.00	1,050.00

由于可比上市公司历史经营年度中存在亏损的情况且在成本费用中折旧摊销占有一定的比例，故在使用市场法的过程中未采用P/E作为比率乘数而是采用EV/EBITDA。在相关“双减”政策出台后，在使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时，可比上市公司EBITDA存在一定变动，同时可比上市公司市值显著下降，比率乘数EV/EBITDA存在明显下降的情况，评估结果波动差异明显，导致评估结果存在与实际企业价值离散程度较大的风险。

本次市场法粗略测算结果显著异于收购楷德教育时评估采用市场法的结果，相较于前次市场法更接近出售交易时采用收益法结果，同时出售交易时采用的收益法结果明显高于粗略测算市场法结果，由此可见，由于外部环境发生变化，本次交易对楷德教育的评估采用市场法已不适用，故采用收益法更加合理。

三、选择交易对手方的过程

楷德教育主营业务是为青少年提供留学相关SSAT、托福等语言培训，以英语培训为主。在北京、上海设有教学中心，学员覆盖优质公立学校、私立学校和国际学校的高中生、初中生和小学高年级学生。业务范畴属于K12年龄阶段学科类培训。

2021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指出，“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期组织学科类培训”。同时指出“学科类培训机构一律不得上市融资，严禁资本化运作；上市公司不得通过股票市场融资投资学科类培训机构，不得通过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等方式购买学科类培训机构资产。”

由于楷德教育从事的留学英语相关培训，学生多利用假日及休息日进行语言学习，自双减政策发布后，所属地区相关主管部门对辖区内涉及K12学科类机构进行不同程度的暂停营业与各项检查，各校区的课时量与营业额大幅减少。《意见》中规定“学科类培训机构一律不得上市融资，严禁资本化运作”。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也采取了停止或者出售旗下学科类培训业务。据公开资料显示，2021年11月15日高途教育发布公告，将于2021年12月31日结束在中国内地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科校外培训服务。2021年11月15日学大教育发布公告，计划将于2022年1月1日起停止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在线学科教育培训业务，该计划预计2021年12月31日前生效。2021年11月13日好未来在官方微博宣布，其内地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服务将于2021年12月31日结束。2021年11月15日新东方发布公告，计划全国所有学习中心2021年底前停止向幼儿园至九年级学生提供学科相关培训服务。

自《意见》发布后，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组织研究楷德教育的后续经营与处理方案。经参考市场上经外开信息查询到的其他涉及K12业务上市公司的相关公告，结合楷德教育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关停业务对楷德教育客户和学员的负面影响，及关停退费对上市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压力，即筹划以出售楷德教育公司股权的方式剥离涉及K12学科类培训的青少年留学语言培训与服务业务。经过近四个月的时间寻找市场受让方，由于行业政策和市场实际情况，未寻找到具有受让意向并能够在上市公司规划时间内完成股权受让程序的市场受让方。考虑到上市公司整体业务经营的合规性与风险控制，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商议，由控股股东指定主体进行受让，受让价格根据上市公司聘请的专业评估机构对楷德教育100%股权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双方商议确定。

综上，因楷德教育的主要业务为从事涉及K12年龄阶段学科类培训业务，自前述《意见》发布后，公司即筹划以出售楷德教育公司股权的方式剥离青少年留学语言培训与服务业务，以优化产业结构，降低上市公司合规风险。由于楷德教育所处外部客观环境影响，留学培训业务下行压力持续增大、董事会在确定交易对方时，在尽快完成交易以剥离该部分资产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交易对方的诚信纪录、资信状况、履约能力等相关情况，以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为目标选择了交易对手方。

四、关联交易定价的过程

公司专业审计机构与评估机构对楷德教育进行审计与评估。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1年8月30日为基准对楷德教育出具的《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2021年1-8月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1）第110C024553号），楷德教育经审计的2021年8月31日净资产为1,266.45万元。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21608号），以2021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基于标的资产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收益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结果：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价值为1,266.45万元，评估价值为1,404.00万元，增值率10.86%。

基于审计评估的结果，经交易双方协商楷德教育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500万元人民币。

五、董事会就出售楷德教育事项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朱谷佳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股东大会审议标准，董事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并基于审慎原则，在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的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在审议该议案时，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海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六、公司董事会已勤勉尽责

以出售楷德教育100%股权方式剥离涉及K12年龄阶段学科类培训业务是董事会在相关政策法规颁布后，从上市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出发，经过认真分析研究与审慎考虑做出的决定。交易过程中，公司及董事会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了审计、评估，董事会对相关材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并将关联交易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控股股东作为关联方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董事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出售楷德教育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各项相关内容及审议结果。综上，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已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

【独立董事意见】：

上市公司出售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是从实际情况出发，有利于公司优化产业结构，促使所从事的业务符合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董事会处置资产时选择交易对手方以及定价的过程，秉持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平性及对上市公司的远期影响进行了综合评估，尽最大努力保障上市公司的长远利益。出售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系交易双方参考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交易价格公允，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的进行了信息披露。因此，我们认为，此次出售楷德教育股权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已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

问题五、你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1.83亿元，较上期末增加48.7%，坏账准备由上期的887.4万元增加至1957.4万元，请说明本期应收款大幅增加以及坏账准备大幅增加的原因，列表说明主要增加的应收方，说明其交易背景。坏账准备主要增加的相关方，账龄以及计提原因。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的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在营业收入小幅下降的情况下，应收款大幅增加的合理性，是否存在虚增收入或提前确认收入以及应收款的情况。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一、本期应收款增加与坏账准备增加的原因

公司前身为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机械制造业务。2017年以来，公司通过对教育类资产的并购，主营业务由机械制造业务变更为机械制造与教育服务双主营业务。

2020年8月为调整产业结构，公司出售了全资子公司大连三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垒科技”）100%的股权，完成了机械制造业务的剥离。2021年双减政策出台以后，语言培训是否属于双减范围一直未有明确的指导意见，为了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2021年12月公司完成了北京楷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的剥离。至此，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儿童早期素质教育服务业务。随着楷德教育剥离的完成，公司2021年末应收账款全部为应收早教业务相关款项。

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末余额	2020年末余额	增长额	增长比率
1年以内	13,234.56	11,292.89	1,941.67	17.19%
1至2年	4,465.77	906.34	3,559.43	392.73%
2至3年	555.10	116.68	438.42	375.75%
3至4年	64.52	–	64.52	100.00%
合计	18,319.95	12,315.91	6,004.04	48.75%

公司2021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2020年末增加6,004.04万元，同比增长48.75%。主要源于早教业务客户受到外部环境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造成业绩下降，经营活动现金流减少，未能及时支付早教业务权益金等相关款项，导致应收账款逐年增加。从账龄结构来看，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增加1,941.67万元、1-2年的应收账款增加3,559.43万元，占应收账款增加额的91.62%。2、坏账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结合历史情况、当前情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组合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1.43	848.75	88.28%	718.54	275.45	38.33%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58.52	1,108.66	6.39%	11,597.36	611.96	5.28%
合计	18,319.95	1,957.41	10.68%	12,315.90	887.41	7.21%

由上表可见，公司2021年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均高于2020年坏账准备金额。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综合比例2021年为88.28%，2020年为38.33%，2021年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综合比例较2020年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

2020年之前早教业务回款情况较好，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0年在考虑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时公司综合考虑了2021年一季度回款及各类言姆中心的销售、运营情况，对受外部环境影响严重的中心（处于武汉地区的中心），销售收入下滑较多的中心进行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21年公司对还款情况较差的中心已提起诉讼、加盟合同到期不再续约且其回款低于同类客户平均还款额的中心扣除保证金后100%计提了坏账准备。因此，2021年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较2020年有所增加。

剔除单项计提组合后，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情况，评估本期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与上年变化不大。两期采用相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2,910.05	645.50	5	10,970.47	548.52	5
1至2年	4,155.86	415.59	10	611.90	61.19	10
2至3年	282.10	42.31	15	14.99	2.25	15
3至4年	10.51	5.26	50	–	–	–
合计	17,358.52	1,108.66	6.39	11,597.36	611.96	5.28

由上表可见，公司2021年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1,108.66万元，比2020年增加496.70万元，主要是受账龄结构变动，长账龄应收账款增加的影响，其中1-2年应收账款增加较多，从而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同行业上市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美吉姆	5.00%	10.00%	15.00%	50.00%	100.00%	100.00%
600661昂立教育	5.00%	20.00%	50.00%	100.00%	–	–
002659凯文教育	5.00%	10.00%	20.00%	–	–	–
博通股份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
开元教育	3.00%	5.00%	10.00%	30.00%	–	–
300192科德教育	油墨化工账龄信用风险组合	5.07%	–	–	–	–
300192科德教育	教育培训账龄信用风险组合	5.20%	–	–	–	–
000526学大教育	逾期组合综合计提（期末）	53.00%	–	–	–	–
000526学大教育	逾期组合综合计提（期初）	21.52%	–	–	–	–

由上表可见，公司账龄组合计提比例与除学大教育、科德教育外的同行业的计提方法相同、计提比例与同行业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二、本期主要增加的应收方及其交易背景

1、新增客户及其交易背景：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1年末应收账款金额	开店时间	交易性质	交易背景
1	山西辛迪格瑞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98.44	2021/5/17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2	绍兴柯桥美悦吉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3.87	2021/4/29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3	上海懿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1.73	2021/1/14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4	烟台钜宝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9.02	2021/4/28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5	兰州卡美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6.80	2021/7/6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6	信阳思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5.56	2021/6/8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7	淄博美智林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4.37	2021/7/20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8	淮安吉吉美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10.63	2021/6/22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9	石家庄美之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53	2021/7/13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10	贵州歆智美托育服务有限公司	10.50	2021/6/7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11	第11名-36名客户	101.19	2021/1-2021/12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合计：	382.64	–	–	–

由上表可见，公司2021年新增客户36个，全部为早教业务客户。当年新增客户对应的应收账款金额为382.64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金额的2.09%，占应收账款增加额的6.37%。

2、应收账款金额增加前十大客户及交易背景：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运营中心数量	2021年末应收账款金额	2020年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增加额	交易性质	交易背景
1	杨柳	9家	903.03	470.49	432.54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2	陈飞	7家	484.72	207.52	277.2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3	郭健	6家	411.93	144.08	267.85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4	石亦航	7家	477.25	228.78	248.47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5	周毅	11家	636.12	390.59	245.53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6	马典臣	6家	303.8	61.76	242.04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7	王万祥	6家	358.7	132.64	226.06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产品销售及其他	早教业务
8	崔岩	6家	560.66	345.25	215.41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9	郑作健	9家	364.98	169.81	195.17	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10	顾华	7家	367.64	216.4	151.24	初始授权费、持续授权费、市场推广费及其他	早教业务
	合计	74家	4,868.83	2,367.32	2,501.51		

注：上述前十大客户按照最终投资人口径统计。公司与美吉姆中心的投资人签订《美吉姆MY GYM特许经营加盟协议》后，协助选址开店后注册美吉姆运营公司。一般情况下一家运营公司对应一家美吉姆中心。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是根据每家美吉姆中心实际情况确定。

由上表可见，公司2021年应收账款金额增加前十大客户全部为公司早教业务老客户，其对应的应收账款增加额为2,501.51万元，占应收账款增加额的41.66%。

三、坏账准备主要增加的相关方、账龄以及计提原因

1、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年末坏账准备金额	2020年末坏账准备金额	增加额	占增加额的比重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8.75	275.45	573.30	53.58%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8.66	611.96	496.70	46.42%
合计	1,957.41	887.41	1,070.0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2021年末坏账准备金额1,957.41万元，比2020年增加1,070万元，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增加573.30万元，占增加额的比重为53.58%。

2、公司坏账准备主要增加的相关方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人	债务人名称	2021年坏账准备金额	2020年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增加额	2021年坏账准备余额对应的应收账款金额					计提原因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应收小计	
1	许杨杨	宁波市美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86.35	60.26	126.09	27.04	37.95	83.33	38.03	186.35	已提起诉讼
2	吴超	义乌市美智健早教培训部有限公司	78.41	3.88	74.53	31.94	37.02	19.45		88.41	合同已到期不续约且回款金额小于同类客户平均还款额
3	吴超	义乌市鹏城美吉姆早教中心	59.00	2.09	56.91	27.39	41.61			69.00	合同已到期不续约且回款金额小于同类客户平均还款额
4	许杨杨	温州市鹿城区吉美培训中心	74.38	21.38	52.99	2.28	15.67	54.29	2.14	74.38	已提起诉讼
5